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林芮誼  
電話：2991111分機7892  
電子信箱：bjo4u6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211258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5882A00\_ATTCH1.pdf、1125882A00\_ATTCH2.odt、  
1125882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轉衛生福利部於中華民國112年8月16日以衛部護字第1121460780B號令修正發布「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施行細則」，自112年2月17日施行，檢送發布令影本、前揭細則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8月16日衛部護字第1121460780K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督學辦公室、本局秘書室、本局學輔校安科

電 2023/08/31  
文 07:56:04  
交 換 章